

■ “红色情怀”征文

冯铿——中国革命的文学先驱

□ 谢鹏翼

我与革命烈士冯铿的甥孙女璇,曾是三十多年前同一服装厂的班组同事。记得早年在工余闲聊中,她常聊起她那引以为傲的姨婆冯铿烈士的生平往事。真让我听后心潮澎湃、激动不已。

今年恰逢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诞辰。当年冯铿烈士的感人事迹,激励着我非把它写出来不可,以释自己多年来心中未解的夙愿。

冯铿祖籍浙江杭州,后来全家迁徙至潮州枫溪云步村定居。1907年秋,冯铿出生于山清水秀的潮州山乡。由于时值屋外满山腊梅争相吐艳,让大哥忆起了唐代诗人樊晃那脍炙人口的“南路蹉跎客未回,常驱物候暗相催。四时不变江头草,十月先开岭头梅”的诗句,于是信口为小妹起了个颇为文雅的名字,叫岭梅。

冯铿的双亲都是书香门第的知识分子。冯铿从小在良好的家庭氛围中长大。1920年夏天,冯铿于汕头碧石正光女校小学毕业,翌年到友联中学继续学业。期间,由于学校受北京学生运动及“五四运动”的影响,冯铿和许多学生一起上街焚烧及抵制日货,将抵制日货行动进行得如火如荼。随后,骇人听闻的“五卅”惨案爆发,冯铿率领几位学生在校内组建了“火山剧社”。他们积极走上街头为民众公演了《六面壁》、《死约》、《第一身》等一批进步剧目,宣传抗战救国的道理,唤起民众对国民党反动政府的不满和抗争。在那段热火朝天的斗争中,冯铿的意志和胆识获得了大家的认可,被推选为学生联合会代表。

当时友联中学中有一学生组织叫“友中月刊”,擅长于诗歌及小品创作的冯铿在其中担任编辑。并于1924年期间开始在《岭东民国日报》上陆续发表诗集《深意》。由于她的作品个性刚强,性格鲜明,敢爱敢恨,字里行间都流露出一位热血青年渴望自由、向往光明及美好未来的殷切祈盼。因此深受大家的好评。

1925年在友联中学高中期间,正值国民革命军首次东征莅临潮汕。冯铿被大家推选为岭东学联代表,她和学生们一起赴乡村慰劳驻军将士,为他们送衣送物,并编排了许多小品、戏剧为官兵演出。为宣传抗战而助威呐喊,被大家亲切誉为“大作家、女演员、女革命者”的称号。

1925年至1926年间,冯铿在汕头友联中学《友联期刊》上陆续发表了其政治论文《破坏和建设》、《妇女运动的我见》,短篇小说《月下》、《一个可怜的女子》等文章。同期还在《岭南民国日报》上发表了诗歌《深意》、《你赠我的烛一支》、散文《开学日》、《夏夜玫瑰》等作品。在这些文学创作中,充分表现出冯铿对旧社会封建伦理、道德纲常对妇女的迫害及摧残而深感悲愤及愤慨,对将来国家的前途和光明充满了热忱和希望的迫切之情。并采用对比手法,深刻揭露了黑暗社会存在的诸多贫富不均现象,号召大家勇敢起来与反动政府作斗争!

1927年4月,蒋介石在上海悍然发动反革命政变,大肆屠杀了大批共产党员。《岭东民国报》

1956年春天,我刚好19岁,正值风华正茂,怀着那颗报国之心,毅然报名参军入伍。

65年过去了,每每回忆被批准入伍的那一刻,我仍然心潮澎湃、热血沸腾。那是我人生一个重要的新起点,那一夜,我兴奋得彻夜未眠!

参军后,我有幸被选人位于徐州市的空军学校学习。军校环境很好,军训却十分严格和紧张。我们学军事、学政治、学文化……在摸爬滚打中接受全方位的锤炼。

我是农民的儿子,从小受到父母严格的教育,养成吃苦耐劳的习惯,很快就适应了军校的大环境,各科成绩优秀,并受到部队的通令嘉奖。

上世纪五十年代是新中国成立初期,百废待兴,物质相对紧张。但国家对我们军校的建设还是十分关心和重视的,军校的生活

社长李春涛惨遭杀害,冯铿大哥冯印月也遭到当局通缉。霎时间到处腥风血雨,潮汕大地陷入了白色恐怖当中……

为了躲开敌人追捕,冯铿女扮男装来到桑埔山下的农村潜居。并在1928年春,伙同许美勋一起到澄海某学校教书。期间由于多次组织学生与污蔑和迫害革命志士的反动教育局长抗争而遭到辞退。随后又跟同学一起创办了澄城“东方学校”,后因遭受当局迫害而辍业停办。至此,毫不气馁的冯铿又重新拿起了笔,创作出许多脍炙人口的小说、诗歌、散文和独幕剧等。其中遗传于世的代表作有中篇小说《最后的出路》、独幕剧《胎儿》等,在这些作品中,冯铿大胆揭示了许多贫富不均、待遇不公的社会弊病,强烈要求政府必须要解放妇女,还妇女自由等正义呼声。

1929年春,冯铿与许美勋一起来到全国革命文学中心上海,当时许美勋在南强书局筹办《白露》月刊,冯铿则继续英语学习并从事文学创作,并完成了速写体小说《无着落的心》。同年5月,在杜国庠、柯柏年两位潮籍革命家推荐下,她光荣加入了中国共产党,成为一名真正的无产阶级先锋战士。

期间她的中篇小说《女学生的苦闷》发表在上海《女作家杂志》上,其短篇小说《遇合》、随笔《一团肉》,也相继见报于《新北》杂志。

1930年3月,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在上海宣告成立。冯铿出席大会并担任该左联机关报刊负责人。同年5月,全国苏维埃区域代表大会在上海隆重召开,冯铿及柔石、胡也频等3同志作为左联代表出席了会议。会议上,许多来自苏区斗争的真实情况,对冯铿的触动很大。为此她创作出一批翔实反映苏区生活及红军题材的文学作品,如《小阿强》、《华老伯》、《女同志马英的日记》等。在此类作品中,冯铿都是选用文艺形式去热情讴歌红军女战士是如何坚持在极其艰难困难的恶劣环境中,配合红军英勇杀敌,视死如归的高大形象。在当时,此类作品是左翼文学史中最早歌颂苏区斗争的文学作品,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具有其深远的意义,也是冯铿留给后人的最后一份珍贵礼物,为此冯铿被誉为30年代里“最为出色和最有希望的女作家”。

1931年1月17日下午,冯铿参加在上海南京路东方旅社31号房间秘密召开的党员会议。由于遭受叛徒告密而惨遭被捕,同期遭难的还有冯铿、柔石、胡也频等8位地下党同志和其他的36名共产党人。

23日上午,冯铿等人被押送到龙华警备司令部,并被关进冰冷的女牢。由于天寒地冻,每天吃的是猪狗不如的饭食,睡的是冰冷的地板,穿的是单薄的囚衣。凛冽的北风吹裂了她手脚的皮肤,非人的生活折磨得她痛苦不堪。由于缺乏营养,冯铿的身体开始浮肿,脸庞也呈出青菜色。半个月后,浑身长满了虱子奇痒难熬,夜间都难以入眠。由于每天受尽敌人酷刑拷打后,回到牢里经常痛得满地打滚,直至昏迷。但她苏醒

后仍高呼口号,每呼一句口号都给她增添了无穷的力量。敌人始终都难以撬开冯铿的嘴巴,从她那里得到党组织的丁点消息。冯铿这位坚强的共产党员,早已将自己生死置之度外,她始终牢记入党时的誓言:“宁可牺牲!永不叛党!”在敌人面前始终保持着一名共产党员宁死不屈的崇高革命气节。尽管当时地方党组织和各方人士,都在多方设法营救他们,没想到敌人却提前下了毒手。

2月7日深夜,穷凶极恶的看守长带着一帮恶徒冲进了监狱,许多同志都被五花大绑地推出门外。当看守长呼叫着冯铿的名字时,她清楚地意识到:自己为党为国献身的时刻终于到了,她安详地整理了自己的衣裳,挪动着浑身血污的身子,从容不迫地走出牢门,像做客般的平静淡定……就连平日里张扬跋扈的看守长此刻也被冯铿那镇静的神情所震慑!他简直不敢相信:眼前这位柔弱的年轻女子真的不怕死?再也不敢与冯铿那鄙视的眼光对视……

此刻,即将英勇就义的同志被分成两行,大家都相互搀扶和鼓励着走向刑场,“哗—哗—哗”的拖地脚镣声打破了大地的静寂,犹如一曲悲壮的英雄赞歌!经历过一阵可怕的枪响过后,前面的同志来不及呼喊口号便应声倒下!而紧跟后面的冯铿却毫不畏惧地冲上前高喊口号:“中国革命成功万岁!”、“世界革命成功万岁!……”又一阵乱枪响起,倒在血泊中的冯铿挣扎着站了起来,继续呼喊着口号。乱枪中冯铿的头部和胸部多处中弹,殷红的鲜血把她定格在24岁花季年华之中!冯铿烈士用她的殷红鲜血,染红了潮州古城那争相怒放的木棉花!

得知噩耗,美国进步女作家史沫特莱不禁失声痛哭,连称冯铿“是一位新进稀少的妇女作家”。而中国人民友好的美国朋友斯诺先生闻讯后,也对冯铿表示惋惜,连称她“是位很有才能的女小说家”。

1952年5月,伟大领袖毛泽东主席亲自为革命烈士颁发烈士光荣纪念证书。而冯岭梅(冯铿)的《革命烈士纪念证书》是00001号,位居全国万位革命烈士之首!这是当年人民领袖对冯铿烈士的高度评价和赞赏!也足以见证了冯铿在全国人民心目中占据的重要地位。

新中国成立后,上海人民政府为冯铿等24名革命先烈兴建了“龙华烈士陵园”及左联纪念馆。邓小平、江泽民、陈云等国家领导人也先后为先烈们撰写了碑铭和题词。

著名诗人臧克家曾经在他的诗中写道:“有的人活着,他已经死了;有的人死了,他还活着……”冯铿是一位令人敬仰、永垂青史的潮汕革命先烈!她的文学才能尚未尽情发挥,便惨遭国民党反动派杀害,实在是令人深感惋惜!冯铿给后人留下的珍贵遗产,是潮州文艺界朋友不可多得的一份宝贵财富。冯铿是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的先驱作家!也是潮州人民的骄傲!

很大的作用。

指导员经常表扬和鼓励我,要我在各方面都有进步,争取早日成为共产党员。从那以后,我暗下决心,一定不辜负首长的期望,力争在各方面做得更出色。我被选为分队长,带领学员勤学苦练,完成各项军训任务,我所在分队被评为先进集体,个人被评为标兵,并出席部队先进代表大会,受到通令嘉奖。

在上级首长的关怀、培养下,我终于在入伍一年后,成为一名光荣的共产党员。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一百周年。回首参军入伍那一年,品味入党那一刻,我的心又回到了那充满激情的青春岁月!党啊!慈爱的母亲,我永远把您的教导铭记在心,初心不变,做到退伍不褪色,永远和您心连心,用实际行动践行自己的诺言。

送你一朵木棉花

□ 郑知临

望着街边枯落的木棉花,我陷入了沉思。回忆在脑海中变得格外清晰,我与爷爷的个个画面如放映机般,一帧帧地播放着……

小时候,爷爷总带着我去公园里捡木棉花,他那大大的手牵着我小小的手显得格外有安全感。到了木棉树下,爷爷教我如何分辨哪些花新鲜哪些腐烂,然后便和我一起捡起了一朵朵大红中带着一点橘色的木棉花,最后放入袋中。拾完,爷爷便又牵起我的手,穿过一条条石路小巷。爷爷的脚步沉稳,我的步子轻快活泼,我蹦跳着,手里的袋子也跟着轻轻地甩啊甩。阳光照在我们身上拉出了长长的影子,影子里有欢歌和笑语。

回到院子里,我搬来了两张小板凳,和爷爷一起在门口石阶旁的空地坐下,仔细地挑选起了刚刚捡来的木棉花。爷爷将几朵最大最鲜艳的花串在一块做成了一颗小花环并戴在了我的头上。我臭美地活蹦乱跳着。阳光透过花瓣透着红,或许这就是光的形状吧。

剩余的花朵便被爷爷放在庭院里晒,过几日便可以拿来煮汤了。爷爷一边挑一边温和地说,你看这花挨在一块多美啊,你知道它的花语是什么吗,它意味着珍惜身边的人和珍惜当下!我似懂非懂地望着爷爷,但还是用力地点着头,在心中默念着刚刚那番话,珍惜当下……

就这样,时光过得飞快。每年花开时节,我与爷爷到公园的大树下捡木棉花似乎已成了一种习惯。今年春来早,木棉树还是那么高大挺拔,火红的花朵依旧开满了枝头,可那树下只剩下我一人了,我再也不能与爷爷一起来捡木棉花了。

那日,我拾起一朵最大最美的木棉花,轻轻地放在了爷爷的墓前,小声地说,爷爷,送你一朵木棉花。我会一直铭记你教我的道理,珍惜当下的幸福生活,珍惜身边所有爱我与我爱的人。

奇花烂漫半天中,天上云霞相映红。爷爷,送你一朵木棉花,愿我们来世还相见!

艾香袭人

□ 王晓

三月泥土喧腾,四月艾草分叉,五月艾齐人高,清冽之香铺天盖地之时,端午就要到了。

我的家乡,艾草长在房前屋后的边角瓦碴地,旧年宿根,遇春轮回,春风吹,春雨润,如乡下泼皮丫头,一转眼,楚楚有致;那互生的羽叶,那精致的波叠式边缘线,绿茸茸,嫩生生,随着春深夏至,茎叶渐转灰白,似扑了一层薄薄的粉,难怪有人说它像一阕小令。美人多少有点脾气,那味儿纯粹,香里有苦,苦里有风,风里有阳光,颇似不管不顾、敢爱敢恨的烈性人生。艾草的外表很阴柔,内在很阳刚。

端午前些日子,祖母会早早割上一捆艾草,晒干。端午节这天,给家里的孩子烧艾叶水熏蒸,说能驱邪、禳毒、招福,最实际的作用就是让我们当年夏天不害疮。小时候,夏天日头似乎特别辣,小孩子容易生疮。祖母靠端午节的艾草煮水洗澡熏蒸,我们竟然不生疮。其他人家也知道艾叶煮水熏蒸好的,就是不得记得按时按节去做,不是早了就是迟了,效果不大好。由此,祖母在庄邻中威信高,家里顽童生了久治不愈的痲痢头,孩子母亲就把小人带到祖母这里,请她帮忙诊治,总会有效。

临近端午,母亲也忙碌起来。拣嫩嫩的叶片摘,洗干净,把艾草切碎,用纱布裹着,揉出汁水,滴到新磨的糯米粉里,做艾草团子,上笼蒸,出锅后,个个饱满宣腾又青翠欲滴,味道清香甜甜,让人回味无穷。母亲还会用新侧的艾草炖翅膀刚放斜口刀子的小笋筒,锅滚即食,鲜嫩,清淡,香味袅袅。

整个夏季的夜晚,都有艾草点燃的气息,那是乡村原生态的蚊香,淡淡清香,伴着夏季夜露的清凉,和乡亲们摆龙灯的热闹。艾草升腾的烟雾里,弥漫着中国式的田园牧歌,简单、闲适、惬意。

南朝梁宗怀《荆楚岁时记》里记载,五月五日,采艾悬门户上,以禳毒气。明张岱《夜航船》又说:“端阳日以石榴、葵花、菖蒲、艾叶、黄栀花插瓶中,谓之端五,辟除不祥。”年幼时,我对这些风俗由好奇到视若无睹,甚至一度以为迷信。但现在,每到端午,我也会在街头买一束系着红线的艾草,悬挂在居所的门上,进进出出,暗香浮动,耳边回荡起小时候的童谣:“粽子香,香厨房;艾叶香,香满堂。”那些流逝的日子,借着我上班前后的短暂空隙,瞬间奔腾而至。

端午(三章)

□ 林进挺

划龙舟

龙还是在人们心里潜伏,只是不再神秘了。称呼也没有变,龙舟依然是在江流里纵横着。从山林里来到江河,木头也是依然沉默,顺乎人心化为结实而彩绘的龙舟。

划动的桨呼喊着健康的力量,一支是孤独的,两支是结伴,三支是团结,四支开始就是集体了。这是雄性的,是呐喊的,是火焰的。

最初的激情已经遥远,只在文学的心上留着伤痕。历史的车轮滚滚,浪潮滚滚。

划龙舟的人,看龙舟的心,还有怀念的精神,都属于一个热闹的节日。

屈原

这心,浸透离骚的夜晚,隐隐作痛。端午,我的屈原日。两千多年前的那一个场面依然触目哀痛。一颗热血的头颅,一颗激愤的心。诗人啊,你结束的不仅是一个生命,也是一个陈腐的时代。

民心不亡,历史也不会泯灭。诗人啊,你是夜幕里的一道闪电,警醒着多少后来人。

爱,有小爱,有大爱。家国同在。你的诗歌闪耀着光芒,成了后世文学的源头。

诗人啊,你是一把不灭的火,燃烧在人心内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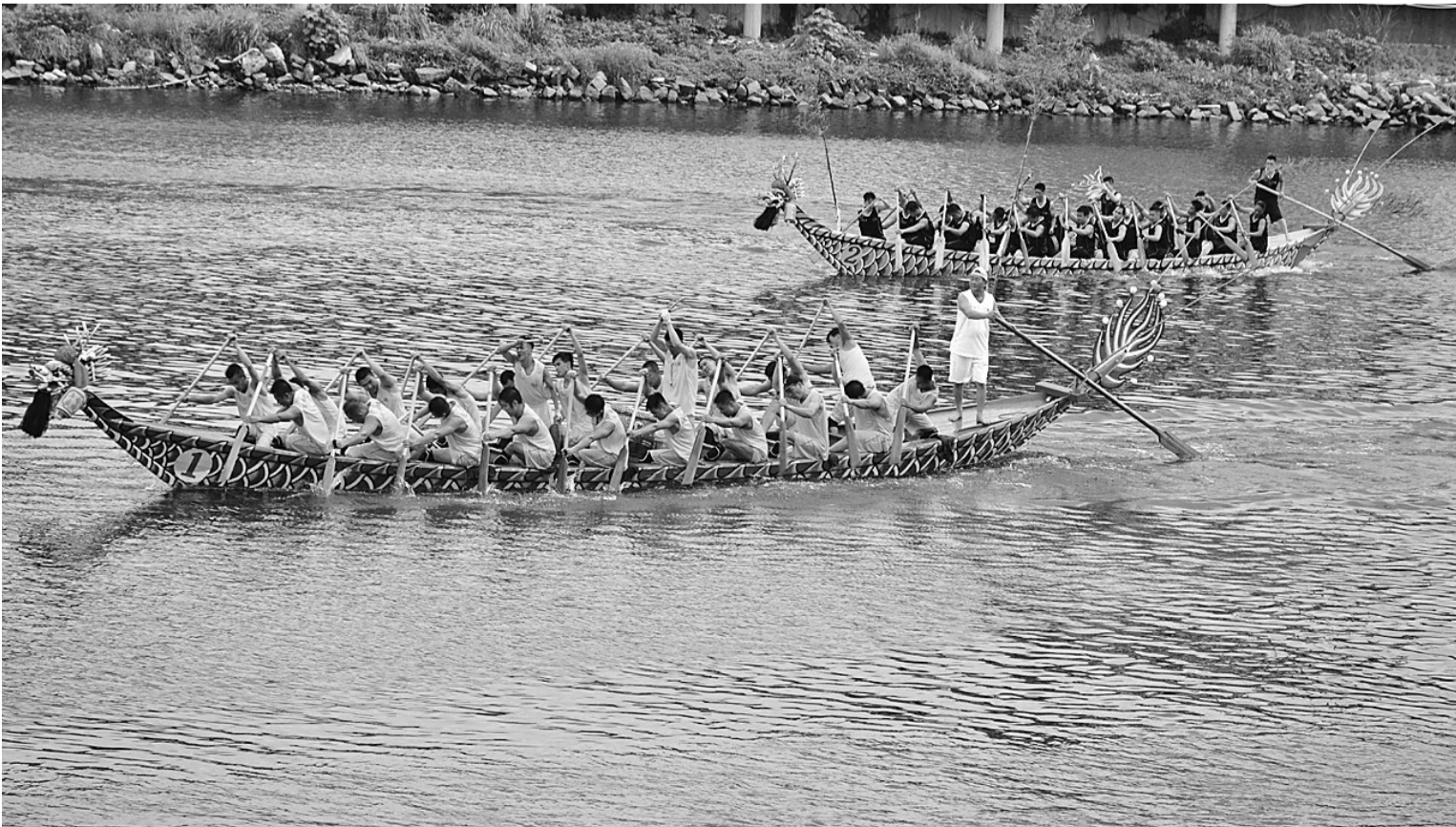
粽子

乳白色的糯米,混合了馅料,被包裹在青青的粽叶里,捆上苇草。这美味的粽子,多像一颗甜美的心。最初却是为了喂鱼,用一颗颗“心”去喂鱼,怕的是鱼儿吞噬了挚爱的诗人。

多么朴素的一个愿望,从此就有了两千多年的牵挂。年年有心,年年有爱。

诗人的身体早已活进江河了,诗人的心还在人们身体里。

诗人,您的诗也被时间包裹成了粽子,喂养了多少文学的鱼儿。



犹记当年赛龙舟 邓建忠 摄